

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关于 2022 年建设工程造价协审 外购服务采购方案

为保障采购工作顺利实施，根据《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田区政府自行采购管理办法的通知》（深盐府办规〔2019〕4号）及《盐田区住房和建设局自行采购管理办法》，现制定我中心 2022 年建设工程造价协审外购服务采购方案。

一、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服务主要内容、报价要求

（一）项目名称：盐田区 2022 年建设工程造价协审外购服务

（二）主要内容：本项目主要为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2022 年度建设工程造价协审服务。由中标人依据现行造价管理法规规定、工程施工合同、施工图纸、签证资料、工程结算书等进行审核，出具工程结算审核报告，协助完成我区非财政性国有资金和集体所有资金投资工程的竣工结算审核工作。

（三）报价要求：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号）下浮，并结合市场收费情况和我中心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报价，采购服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叁拾捌万陆仟元整（¥386000元）。

二、采购依据

建设工程预结算审核是完成工程建设的必要条件。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深圳市政府第 240 号令）第二十六条“非财政性国有资金和集体所有资金投资工程，合同造价超过 30 万元的，建设单位应当将下列造价成果文件报送造价管理机构审核：……（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竣工结算（含中途结算）。……竣工结算或者中途结算经审核后，方可作为工程价款支付以及产权登记的依据。”、第二十七条“……造价管理机构根据工作需要，可以按照有关规定聘请专业机构协助造价审核工作……”

为有效控制我区非财政性国有资金和集体所有资金投资项目工作，提高投资效益，维护工程建设各方的合法权益，避免国有资金浪费，现亟需采购专业队伍，作为工程造价审核力量的补充与完善。

三、采购流程

（一）造价部（总工办）负责制定采购方案及采购文件（报价邀请函详见附件 1），经中心主任办公会审议后，提交局长办公会议审议。

（二）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在盐田区政府在线公开采购文件。

（三）投标截止后，造价部（总工办）牵头组成 3 人或以上单数的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按照综合评分法（评审评分规则详见附件 2），对该项目予以开标、评审、打分，初步拟定 2 个中标人。

(四) 造价部(总工办)将采购项目开标评审情况报中心主任办公会审议后,提交局长办公会议审议,确定采购结果。

(五) 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将采购结果在盐田区政府在线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

(六) 采购结果公示期满且无异议,通知中标人结果。

四、合同签订

造价部(总工办)负责与中标人协商并草拟合同,征求法律顾问意见后,呈中心领导审批后签订合同。

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2022年9月28日



